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0 年中期报告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0 年 08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8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0年4月23日起至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7 投资组合报告	41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1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2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4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4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44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7.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6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7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7
§10 重大事件揭示.....	48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8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8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8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8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9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12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3
12.2 存放地点.....	53
12.3 查阅方式.....	5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784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4月23日	
基金管理人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616,109.7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842	00784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3,528,330.97份	30,087,778.76份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287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12-14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9-02-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主要投资于目标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实现对标

	的指数的紧密跟踪。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杭州湾区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通过投资于目标ETF跟踪标的指数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证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同时，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本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其他合理的投资方法构建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追求尽可能贴近目标指数的表现。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杭州湾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人姓名	路秀妍	胡波

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4008105599	021-61618888
	电子邮箱	services@nanhuafunds.com	hub5@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05599	95528
传真		010-58965908	021-63602540
注册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影视产业 实验区商务楼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甲3号居然大厦三层	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
邮政编码		100007	200001
法定代表人		朱坚	郑杨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nanhuafunds.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甲3号居然大厦三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06月30日)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15,265.64	1,096,831.44
本期利润	4,112,300.50	4,011,766.2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90	0.040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7.79%	4.0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83%	9.7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892,423.53	776,601.9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66	0.025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823,297.21	33,019,030.7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83	1.097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0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83%	9.7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9.48%	0.78%	11.34%	0.93%	-1.86%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83%	0.56%	14.16%	1.00%	-4.33%	-0.44%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

阶段	份额净值	份额净值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	------	------	------	------	-----	-----

	增长率①	增长率标准 差②	基准收益 率③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一个月	9.43%	0.78%	11.34%	0.93%	-1.91%	-0.1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9.74%	0.57%	14.16%	1.00%	-4.42%	-0.4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变动的比较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

(1)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截至本报告披露时点，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1 年；

(2) 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2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应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18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设立，于2016年11月17日经工商注册登记成立，是国内第一家由期货公司全资控股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股东为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5亿元，注册地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商务楼。

截止报告期末，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共管理10只公募基金，分别为南华瑞盈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丰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扬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恒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南华价值启航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及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资产管理规模约34.62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助理） 期限		证券 从 业 年 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莫志刚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4-23	-	7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3年至2018年历任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系统工程师、量化投资部量化研究员，2018年9月加入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1月18日起任职）及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4月23日起任职）。

注：

- （1）基金经理莫志刚的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2）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性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

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以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细则》，对公平交易的原则与内容、研究支持、投资决策内部控制、交易执行内部控制、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信息披露及外部监督等进行了详细的规范。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制度建立科学的研究、投资决策、交易、公平交易分析体系，并通过加强交易执行环节内部控制，通过工作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细则》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内部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取研究信息、投资建议及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的机会。健全投资授权制度，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建立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通过岗位设置、制度约束、技术手段相结合的方式，使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在交易执行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对于一级市场申购等场外交易，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建立和完善了相关分配机制。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的差价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爆发和扩散，全球主要股指在疫情初期均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跌。而后各国央行相继实施了大规模的宽松政策，给市场带来了大量流动性。A股由于我国较早采取强有力的控制措施、率先恢复复工复产，体现出了较强的韧性。尤其是在二季度国内经济稳步复苏的过程中，北上资金持续流入，市场信心及风险偏好持续提升，流动性的宽松带来了估值修复行情，市场在震荡上涨的过程中，结构持续分化。报告期内，本基金采取相对谨慎保守的建仓策略完成建仓。本基金作为被动投资的指数基金，其目标是通过持有杭州湾区ETF跟踪中证杭州湾区指数，为投资者获取市场长期的平均收益。在投资策略上，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规定进行操作，并且利用量化方法进行精细化管理，控制跟踪偏离度。

报告期内，本基金跟踪误差主要源于：（1）基金建仓；（2）基金申购赎回；（3）基金备付金、保证金等各项费用占用。本基金在量化分析的基础上，及时根据跟踪误差产生的原因调整投资组合，力求跟踪误差最小化。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基金份额净值为1.0983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8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16%；截至报告期末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基金份额净值为1.0974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7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面临的外部环境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全球新冠新增确诊人数仍在高位，地缘政治风险加大，大国竞争成为常态。回到国内，在各方面政策加速落地的背景下，内需回暖是比较确定的方向，改革加速方向也较为明确。资管新规过渡期延长，大量增量资金仍未入市，企业盈利逐步改善，当前市场仍具有较多的积极因素。前期由流动性主导的估值修复行情，或将逐渐转为基本面驱动，估值合理且业绩改善确定、基本面良好的标的，有望获取较好的市场表现。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	-----	--------------------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6,045,077.62
结算备付金		866,565.24
存出保证金		15,861.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66,870,000.00
其中: 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66,870,000.00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6.4.7.5	1,885.60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090,68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6	-
资产总计		74,890,079.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4,894,410.42
应付管理人报酬		7,214.83
应付托管费		7,119.48
应付销售服务费		13,941.29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73,638.18
应交税费		2,635.17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8	48,792.11
负债合计		5,047,751.4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63,616,109.73
未分配利润	6.4.7.10	6,226,218.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842,327.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890,079.41

注：

1. 报告截止日2020年6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63,616,109.73份。其中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基金份额净值1.0983元，基金份额总额33,528,330.97份；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基金份额净值1.0974元，基金份额总额30,087,778.76份。
2.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0年04月23日。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一、收入		8,505,959.30
1. 利息收入		279,574.9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242,800.16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6,774.74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374,863.0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1,005,598.14
基金投资收益	6.4.7.13	1,342,676.87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5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股利收益	6.4.7.16	26,588.00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5,811,969.6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39,551.77
减：二、费用		381,892.60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12,344.10
2. 托管费	6.4.10.2.2	28,275.08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74,196.78
4. 交易费用	6.4.7.19	120,868.44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239.56
7. 其他费用	6.4.7.20	45,968.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24,066.7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4,066.70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	----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6,157,590.79	-	216,157,590.7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124,066.70	8,124,066.7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52,541,481.06	-1,897,848.50	-154,439,329.5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8,026,376.66	395,926.47	8,422,303.13
2. 基金赎回款	-160,567,857.72	-2,293,774.97	-162,861,632.6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3,616,109.73	6,226,218.20	69,842,327.9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朱坚

连省

母学贤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333号《关于准予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216,072,140.34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28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于2020年4月23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16,157,590.79份基金份额，认购资金利息折合基金份额85,450.45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金融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得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杭州湾区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

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6月30日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20年04月23日至2020年6月30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1998]55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	6,045,077.62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6,045,077.62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20年0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61,058,030.38	66,870,000.00	5,811,969.62
其他		—	—	—
合计		61,058,030.38	66,870,000.00	5,811,969.62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460.8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417.64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7.10
合计	1,885.60

6.4.7.6 其他资产

无。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73,638.18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73,638.18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5,155.82
预提费用	43,636.29
合计	48,792.11

6.4.7.9 实收基金

6.4.7.9.1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 A)	本期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59,053,902.19	59,053,902.19
本期申购	1,658,583.80	1,658,583.8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7,184,155.02	-27,184,155.02
本期末	33,528,330.97	33,528,330.97

6.4.7.9.2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 C)	本期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57,103,688.60	157,103,688.60
本期申购	6,367,792.86	6,367,792.8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33,383,702.70	-133,383,702.70
本期末	30,087,778.76	30,087,778.76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6.4.7.10.1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 F联接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215,265.64	2,897,034.86	4,112,300.5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22,842.11	-494,492.15	-817,334.26
其中：基金申购款	32,486.71	55,671.93	88,158.64
基金赎回款	-355,328.82	-550,164.08	-905,492.9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92,423.53	2,402,542.71	3,294,966.24

6.4.7.10.2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 F联接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096,831.44	2,914,934.76	4,011,766.2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20,229.45	-760,284.79	-1,080,514.24
其中：基金申购款	127,986.29	179,781.54	307,767.83
基金赎回款	-448,215.74	-940,066.33	-1,388,282.0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76,601.99	2,154,649.97	2,931,251.96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3,518.1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43,916.67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25,344.73
其他	20.66
合计	242,800.16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6.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09,354.50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96,243.64
合计	1,005,598.14

6.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7,178,159.77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6,868,805.27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09,354.50

6.4.7.12.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2.4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申购基金份额总额	93,549,400.00
减：现金支付申购款总额	51,442,471.01
减：申购股票成本总额	41,410,685.35
申购差价收入	696,243.64

6.4.7.13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33,866,124.06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32,523,447.19
基金投资收益	1,342,676.87

6.4.7.14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4.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无。

6.4.7.14.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4.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4.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6,588.00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6,588.00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11,969.62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5,811,969.62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811,969.62
----	--------------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9,551.77
合计	39,551.77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19,747.7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1,120.65
其中：申购费	736.02
赎回费	259.00
交易费	125.63
合计	120,868.44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审计费用	16,363.35
信息披露费	27,272.94
汇划手续费	1,932.35
证券开户费	400.00

合计	45,968.64
----	-----------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华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南华期货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的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1.2 权证交易

无。

6.4.10.1.3 债券交易

无。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2,344.1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1,509.51

注：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支付基金管理人南华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ETF基金份额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的0.50%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50%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8,275.0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浦发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10% / 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	本期
------	----

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	合计
南华期货公司	0.00	3.69	3.69
南华基金	0.00	29,282.94	29,282.94
浦发银行	0.00	42,078.60	42,078.60
合计	0.00	71,365.23	71,365.23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南华基金，再由南华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年0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45,077.62	73,518.1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约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2020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45,000,000份目标ETF基金份额，占其总份额的比例为89.29%。

6.4.11 利润分配情况——按摊余成本法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无。

6.4.12 期末（2020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资产配置，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公司总体战略负责拟订公司风险战略和风险管理政策，并对其实施情况及效果进行监督和评价，指导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控制度建设；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基金业务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和风险状况进行检查和评估；监督公司的财务状况，审计公司的财务报表，评估公司的财务表现，保证公司的财务运作符合法律的要求和通行的会计标准。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风险控制政策，组织制定公司经营管理中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对公司在投资、市场、信用、操作等方面的

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以及对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风险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评估。在业务操作层面，监察稽核部负责公司旗下基金及其它受托资产投资中的风险识别、评估和控制并承担其他风险的管理职责，负责在各业务部门一线风险控制的基础上实施风险再控制。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等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2020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2020年6月30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在日常运作中，本基金的流动性安排能够与基金合同约定的申购赎回安排以及投资者的申购赎回相匹配。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目标ETF、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历史流动性均处于良好水平。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流通受限资产情况参见附注6.4.12。此外，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基金管理人持续监测本基金持有资产的市场交易量、交易集中度等涉及资产流动性水平的风险指标，并定期开展压力测试，详细评估在不同的压力情景下资产变现情况的变化。

同时，基金管理人持续监测本基金投资者历史申赎、投资者类型和结构变化等数据，审慎评估不同市场环境可能带来的投资者潜在赎回需求，当市场环境或投资者结构发生变化时，及时调整组合资产结构，预留充足现金头寸，保持基金资产可变现规模和期限与负债赎回规模和期限的匹配。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如遭遇极端市场情形或投资者非预期巨额赎回情形，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本基金合同约定的赎回申请处理方式及其他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控制极端情况下的潜在流动性风险。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来跟踪标的指数。因此，利率风险不是本基金的主要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0年0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6,045,077.62	-	-	-	6,045,077.62
结算备付金	756,092.83	-	-	110,472.41	866,565.24
存出保证金	15,861.34	-	-	-	15,861.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6,870,000.00	66,870,000.00
应收利息	-	-	-	1,885.60	1,885.60
应收申购款	-	-	-	1,090,689.61	1,090,689.61
资产总计	6,817,031.79	-	-	68,073,047.62	74,890,079.4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4,894,410.42	4,894,410.4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214.83	7,214.83
应付托管费	-	-	-	7,119.48	7,119.4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3,941.29	13,941.29
应付交易费用	-	-	-	73,638.18	73,638.18
应交税费	-	-	-	2,635.17	2,635.17
其他负债	-	-	-	48,792.11	48,792.11
负债总计	-	-	-	5,047,751.48	5,047,751.48
利率敏感度缺口	6,817,031.79	-	-	63,025,296.14	69,842,327.93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2020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分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本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其他合理的投资方法构建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追求尽可能贴近目标指数的表现。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因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限制的情形除外。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66,870,000.00	95.74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66,870,000.00	95.74
----	---------------	-------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年06月30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5%	3,310,065.00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5%	-3,310,065.00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66,870,000.00	89.29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911,642.86	9.23

8	其他各项资产	1,108,436.55	1.48
9	合计	74,890,079.41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无。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70	恒生电子	7,531,012.86	10.78
2	600009	上海机场	4,446,236.66	6.37
3	600104	上汽集团	4,370,052.00	6.26
4	600352	浙江龙盛	3,524,105.00	5.05
5	600763	通策医疗	2,909,589.00	4.17
6	601108	财通证券	2,824,717.00	4.04
7	603799	华友钴业	2,379,887.70	3.41
8	600176	中国巨石	2,032,103.00	2.91
9	603501	韦尔股份	1,896,930.51	2.72
10	600699	均胜电子	1,752,679.00	2.51
11	603605	珀莱雅	1,627,747.00	2.33
12	601233	桐昆股份	1,572,600.00	2.25
13	601607	上海医药	1,482,523.00	2.12

14	601018	宁波港	1,480,255.96	2.12
15	600208	新湖中宝	1,415,340.00	2.03
16	600845	宝信软件	1,154,008.00	1.65
17	603899	晨光文具	1,110,012.00	1.59
18	600572	康恩贝	1,108,700.00	1.59
19	600273	嘉化能源	979,918.00	1.40
20	600170	上海建工	970,080.00	1.39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70	恒生电子	4,114,148.76	5.89
2	600009	上海机场	2,601,155.00	3.72
3	600104	上汽集团	2,399,565.00	3.44
4	600352	浙江龙盛	1,950,380.00	2.79
5	600763	通策医疗	1,673,582.67	2.40
6	603799	华友钴业	1,395,921.00	2.00
7	601108	财通证券	1,363,734.00	1.95
8	600176	中国巨石	1,165,905.18	1.67
9	603501	韦尔股份	1,070,817.00	1.53
10	600699	均胜电子	1,020,246.00	1.46
11	603605	珀莱雅	931,482.00	1.33
12	601233	桐昆股份	860,520.00	1.23
13	601607	上海医药	823,061.00	1.18
14	601018	宁波港	821,526.87	1.18
15	600208	新湖中宝	676,357.00	0.97
16	603899	晨光文具	642,884.00	0.92
17	600845	宝信软件	636,314.00	0.91

18	603338	浙江鼎力	624,555.20	0.89
19	603659	璞泰来	543,658.00	0.78
20	600572	康恩贝	540,733.00	0.77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3,515,730.6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7,178,159.77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	------	----	------	-----	------	----------

						例 (%)
1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指数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870,000.00	95.74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7.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861.3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85.60
5	应收申购款	1,090,689.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08,436.55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 人户 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 TF联接A	839	39,962.25	495,229.36	1.48 0%	33,033,101.61	98.52 0%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 TF联接C	723	41,615.19	3,070,709.67	10.21 0%	27,017,069.09	89.79 0%
合计	1,562	40,727.34	3,565,939.03	5.61 0%	60,050,170.70	94.39 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	14,413.79	0.04%

持有本基金	TF联接A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 TF联接C	-	0.00%
	合计	14,413.79	0.0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	0~10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A	0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联接C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 联接A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ETF 联接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04月23日)基金份额总额	59,053,902.19	157,103,688.6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658,583.80	6,367,792.86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7,184,155.02	133,383,702.7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528,330.97	30,087,778.76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路秀妍女士于2020年2月12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总经理朱坚先生不再代行督察长职责。前述人事变动已按规定进行备案及公告。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湘财 证券	2	100,693,890.39	100.0 0%	73,638.18	100.0 0%	-
----------	---	----------------	-------------	-----------	-------------	---

注：

1、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 (1) 证券经营机构经营业务全面，资质雄厚，信誉良好且财务状况良好；
- (2) 经营行为规范，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建立相关业务利益冲突防范机制，完善隔离墙制度，确保研究、投行服务客观公正，并能满足基金资金投资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3) 研究实力强，有独立的研究部门和50人以上的研究团队，能提供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推荐模拟组合、债券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及其他专门报告。

2、证券交易单元选择程序由基金管理人研究部发起立项申请，并联合相关部门根据评分标准对拟选择证券经营机构从不同角度进行评估、打分；研究部汇总评分结果，呈报公司领导审批后，基金管理人与选定证券经营机构签订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 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 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回 购成交 总额的 比例	成交 金额	占当期 权证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基金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湘财 证券	-	-	60,300,000.0 0	100.00%	-	-	2,791,65 0.00	100.0 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参与部分代销机构开展的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7
2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	2020-01-17

	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网站	
3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7
4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7
5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7
6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7
7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第4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20
8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2-07
9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2-28
10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3-06
11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	2020-03-19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12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3-19
13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3-21
14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4-11
15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4-14
16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4-24
17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参与部分销售机构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5-22
18	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	证券日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5-22

	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9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6-17
20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6-18
21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6-23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4/23-2020/5/25	-	60,006,166.67	60,006,166.67	-	-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秉承谨慎勤勉、独立决策、规范运作、充分披露原则，公平对待投资者，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当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时，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 （1）超出基金管理人允许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的申购申请不被确认的风险； （2）极端市场环境下投资者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赎回申请的风险； （3）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可能引发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4）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							

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5）极端情况下，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后，可能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而面临的转换基金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2）《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3）《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4）《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在指定报刊披露的各项公告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甲3号居然大厦3层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3 查阅方式

（1）书面查询：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8:30-11:30, 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询，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www.nanhuafunds.com

投资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810-5599。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